

正宁县民政局2020年部门预算 公开信息情况说明分析

根据县政府、财政局要求，现将我局 2020年预算情况公开如下：

一、部门职能

正宁县民政局是一级全额拨款行政单位，主要职能是负责全县基层政权和区划地名、社会事务、社会福利和养老、社会救助、社会组职等工作。

二、机构设置

根据县委办发（2020）49 号文件规定我单位为县政府工作部门1 个，独立核算 1 个。

三、人员情况

我单位编制17 人，其中：行政编制8人，机关事业1人，机关工勤 1 人；事业编制 7人。年初实有人数 31人（其中行政人员 8 人，机关事业1人，机关工勤 1人，事业管理 19人，事业工勤 2 人，离休 1 人，遗属供养3人）。

四、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20年民政局预算收入 675.94万元（其中：本级财力安排535.94万元，上级专项资金140万元）。预算支出675.94万元（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及行政运行73.25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73.93万元，卫生健康支出11.16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17.60万元）。

五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

按功能分类科目、经济分类科目说明如下：2020 年部门

一般公共预算指标 675.94万元。财政拨款支出675.94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369.56万元（主要为工资福利支出314.14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43.88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补助11.54万元），项目支出306.38万元。

六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
2020年部门“三公”经费预算 0.5万元，为公务接待费。

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说明

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

八、政府采购情况

本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

九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

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和支出

十、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

本单位无预算绩效评价的项目

名词解释

财政拨款收入：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基本支出：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。

项目支出：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年末结转和结余：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，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，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。

三公经费：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（境）费，
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费。

正宁县民政局

2020年5月6日